

# 日中战争与重庆银行业\*

林幸司

## 绪论

位于中国内陆的四川地区,自古以来以商业城市重庆为中心的交易活动极为盛行,随之钱庄等传统金融机构以及从事异地交易的商号等企业也进行汇兑、货币兑换等业务。20世纪20年代以后,由于相继成立了吸收西洋制度的“新式银行”,重庆形成了“银行界”,并进行了构建新的地方经济体系的尝试。但1937年日中战争全面化之后,国民政府加强经济统制,倾向于对国家经济体系加以统一。在这种情况下,以重庆为中心的银行业将如何应对呢?

关于战时重庆金融业的研究,以往主要关注以四联总处为中心的经济统制制度的成立过程及其作用。<sup>①</sup>关于重庆本地银行业的具体情况的研究屈指可数。

本文首先概观近代重庆的经济体系,然后探讨日中战争时期重庆地区银行业的环境变化以及银行业的应对过程。

## 一、近代重庆的经济状况

### (一)商业交易与传统金融业

在四川地区,除了粮食、盐、鸦片之外,也多产猪鬃、桐油、生丝、药材、牛革、羊皮等被称为“山货”的初级产品。这类产品主要由以下工商业者进行交易:1. 从事山货交易的“字号”(桐油字号、杂货字号、猪鬃字号等);2. 给字号等商家做采购中介的“堆栈”、“中路”、“经纪人”;3. 从事产品加工的“洗房”“梳房”等。<sup>②</sup>这些工商业者或采取合股<sup>③</sup>形式,或为纯私人企业,其中股东兼任经理

---

\* 本文是2013年度日本成城大学特别研究资助的研究成果。收集资料过程中,受到黄立人教授、周勇教授、周永林先生、许增敏教授以及很多有关人士的支持、指教,在此表示衷心的感谢。

① 菊池一隆「重慶政府の戦時金融——「四聯總處」を中心に」、中国现代史研究会編『中国国民政府史の研究』、汲古書院、1986年。黄立人：《四联总处的产生·发展和衰亡》，《抗战时期大后方经济史研究：1937—1945》，中国档案出版社1998年版。侯坤宏：《抗战时期的中央财政与地方财政》，台北，“国史馆”2000年版。

② 张肖梅编：《四川经济参考资料》，中国国民经济研究所1939年版，第T29页。至于清代四川地区社会经济情况，参见王笛《跨出封闭的世界：长江上游区域社会研究1644—1911》，中华书局2001年版。

③ 一般来说，合股企业的股东参与经营享受利益分配的同时，担负无限责任，承担按照出资份额偿还该企业债务的责任（根岸信「商事に関する調査報告書：合股の研究」、東亞研究所、1943年、158—165頁）。

的较多。<sup>①</sup>

这些工商业者一般还根据行业类别和籍贯而分属于不同的“帮会”组织。这种“帮会”组织与四川秘密结社哥老会有密切的关系。<sup>②</sup>哥老会与物流以及商业交易的安全特别相关,因此经商者多加入此组织。各帮以地区的结合、人的结合为基础,经营各自擅长的产品,并将这些产品转卖到与自己关系密切的地区。

另外,在清末,重庆成为银号、票号、钱庄等33个传统金融机关的中心。<sup>③</sup>随着清朝的崩溃,与清朝财政有密切关系的山西票号逐渐衰落,而与本地商人相结合的重庆钱庄的势力大大增强。以上述山货商为例,为采购商品需要大量资金的字号、堆栈、中路、经纪人等就是利用钱庄商业金融的主要顾客。

重庆钱庄全部采取合股方式。资金规模为几万两至十几万两,股东的信用和财力就是经营的基础。<sup>④</sup>其组织较为简单,具体经营的权力基本上都置于经理的管理之下。钱庄的业务以汇兑、兑换为中心,没有明确的分号制度。<sup>⑤</sup>

关于中国传统金融机关的特征,刘大钧(D. K. Lieu)指出:1. 从政府的援助、统制中独立,拥有与政府制造的货币相异的货币;2. 不重视物质信用,重视人的信用;3. 偏向于短期商业信用业务。<sup>⑥</sup>宫下忠雄又指出另一特征:个人经营或合股经营,资本规模较小。<sup>⑦</sup>民国初期重庆的金融业主要就是由这些在当时的中国来讲非常普遍的传统金融机构所构成。

## (二) 申汇与多层货币流通

四川与长江下游地区之间的贸易往来频繁,而当时在重庆使用的银元(渝元)的流通范围基本上仅限于四川境内,因此在与上海等地进行结算时需要利用“申汇”进行交易。根据重庆和上海之间银元及申汇的供求情况,申汇会被附加以称为“申水”的溢价,并按结算日期进行一至三个月的期货交易。

四川境内进行货币兑换(银元和铜元之间)时,则被设定称为“洋水”的溢价。洋水不仅在兑现银和现铜时产生,在后述的“划条”兑现时也会产生洋水。一般各金融机构很少即时兑现划条,如果需要兑现,按其发行额和市场上现银流通额而附加洋水。

重庆的金融机构运用资金时最简单的办法是,利用这种复杂的汇兑交易以及货币情况而反复进行“买空卖空”。<sup>⑧</sup>这种背景之下,在重庆掀起了设立银行的高潮。

## (三) 重庆的银行设立高潮

20世纪10年代的重庆仅有4个银行,但20世纪20年代之后,在金融情况复杂的背景下,陆续开始设立银行。表1是当时在重庆设立总店的银行的概况。当时所设立的银行中,也有开业不久就停止营业的,也有发展为大规模的。

① 张肖梅编:《四川经济参考资料》,第T30页。

② 四川的哥老会分为仁、义、礼、智、信五个号(门),各地机构称为码头。各码头间互相保持着情报转达以及保护各码头所属会员的办法,但同时各码头各自有独立的组织,从哥老会全体来看,形成一种分权性联合组织(西川正夫「辛亥革命と民衆運動:四川保路運動と哥老会」、野澤豊、田中正俊編『講座中国近现代史第3卷 辛亥革命』、東京大学出版社、1978年、166—167頁)。哥老会的组织本身很少公开活动,“行帮”组织可以说是哥老会组织的表面存在。

③ 周勇主编:《重庆通史 第1卷古代史 第2卷近代史(上)》,重庆出版社2002年版,第374—375、380页。

④ 《重庆经济概况(民国十一年至二十年)》,重庆中国银行1934年编印,第24页。

⑤ 《重庆经济概况(民国十一年至二十年)》,第24页。

⑥ D. K. Lieu, *China's Industries and Finance* (Pekin: The Chinese Government Bureau of Economic Information, 1927), pp. 37—41.

⑦ 宫下忠雄「支那銀行制度論」,巖松堂書店、1941年、12頁。

⑧ 《奸商掉钱转卖 造谣提高洋水 廿一军总金库严查究办》,《重庆商务日报》,1934年9月16日,第7版。

表1 重庆新设银行一览(1915—1938年)

银行名	成立时间	备考
聚兴诚银行	1915年	
大中银行	1918年	1922年停止营业。
四川美丰银行	1922年	原中美合资,1949年停止营业。
中和银行	1922年	1925年停止营业。
富川储蓄银行	1922年	同年停止营业。
四川银行	1923年	同年停止营业。
重庆平民银行	1928年	1937年合并为川康平民商业银行。
川康殖业银行	1930年	1937年合并为川康平民商业银行。
川盐银行	1930年	1949年停止营业。
重庆银行	1930年	1949年停止营业。
北碚农村银行	1931年	1949年停止营业。
四川商业银行	1932年	1937年合并为川康平民商业银行。
四川建设银行	1934年	
四川地方银行	1934年	翌年改组为四川省银行,1949年由中国人民银行接收。
新业银行	1934年	
川康平民商业银行	1937年	1949年停止营业。
和成银行	1937年	由和成钱庄改组而成,1951年公私合营。

资料来源:张肖梅:《四川经济参考资料》,第D1—D2页。沈雷春编:《中国金融经济史料丛编》第1辑,“中国金融年鉴”(1939年),台北,文海出版社1979年版,第155—211页。以上银行之总行均设在重庆。

聚兴诚银行是1915年由杨氏家族建立的,是四川第一个民间商业银行。以四川省及长江流域各城市为中心广泛进行汇兑、产业金融、保险等业务,其规模之大,在全国亦为数不多。聚兴诚银行是从20世纪初到20世纪50年代一直在重庆进行营业的少数银行之一。<sup>①</sup>

四川美丰银行是1922年康心如(曾留学日本早稻田大学,中国同盟会会员)建立的银行。四川美丰银行的源流是在上海设立的中美合资上海美丰银行。四川美丰银行的营业特征是资金运用中定期贷款比率较高。再者由于美丰银行最初以美资银行登记,是川帮银行中唯一享受兑换券发行权的银行。<sup>②</sup>

重庆银行是1931年重庆商会成员潘昌猷、温少鹤等建立的银行。资本金当初定为50万元,其中重庆市政府出资5万元。营业主要以盐商<sup>③</sup>为对象,重视押汇、代理报关等业务。

<sup>①</sup> 参见中国民主建国会重庆市委员会、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编:《重庆工商史料第六辑 聚兴诚银行》,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林幸司『近代中国と銀行の誕生——金融恐慌、日中戦争、そして社会主義へ』、御茶の水書房、2009年。

<sup>②</sup> 在近代中国除了政府系银行以外基本上不允许发行兑换券,外籍银行如在本国受到许可,则作为例外允许发行。其他中国籍银行以储蓄证书等名义发行事实上的兑换券。之后由于这类证书没有明确的保证准备和发行审查等规定,造成了金融业的混乱,被国民政府所禁止。

<sup>③</sup> 关于四川盐帮的经济活动,参见 Madeleine Zelin, “The Rise and Fall of the Fu-Rong Salt-Yard Elite: Merchant Dominance in Late Qing China”, Joseph W. Esherich and Mary Backus Rankin eds. *Chinese Local Elites and Patterns of Dominance*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pp. 82 - 109.

川盐银行是1930年以盐商为中心而建立的银行。资本金为300万元,最初从盐商筹资32万元,盐业公会筹资4万元而开业。营业专针对盐商,与重庆银行共同开展盐押汇等业务。

川康殖业银行是1930年以四川财经界大人物刘航琛为中心建立的银行。该行积极向基础设施企业投资,其中最大的客户是著名的民族资本家卢作孚<sup>①</sup>经营的民生公司。

到此重庆银行业逐步进入了复数银行交锋的竞争时代。表2是聚兴诚、四川美丰、川盐、重庆等川帮主要银行的营业状况的比较表。从表2可以看出各银行的存贷比(贷款额除存款额的比率)均非常高,可以说当时这些银行不算是“存款银行”,而是倾向于投机交易<sup>②</sup>的。表2中又可以看出各银行的收益以利息、汇兑等为主要收入,从20世纪30年代中期开始,有价证券交易的收益大幅增加。这种情况与后述的银行业界所发挥的作用是相互联动的。

## 二、重庆银行公会的成立

### (一)银行业同业公会的组织

1914年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之后,北京政府制定了《银行公会章程》,试图统制银行业。随着银行的增加,在中国各地逐渐建立起银行业的同业组织。在全国金融中心上海,1918年成立了同业组织上海银行公会。<sup>③</sup>重庆的银行同业组织就是以其为范本而建立的。

重庆银行同业组织的源流是1926年前后成立的“联欢会”(表3)。1915年,四川第一个民间商业银行聚兴诚银行开始营业。同年,中国银行在重庆设立分行。但当时重庆的银行较少,没有形成同业组织。20世纪20年代,先后成立了四川美丰银行(1922年)、中和银行(1922年),为了促进各行之间的联系而组成了“联欢会”。这是一种联谊性质的团体,没有向政府办理登记。这种组织类似于重庆钱庄业的“老君会”、“至公会”等同业组织。这些组织不仅调整钱庄业之间的利害关系,又在庙宇召开财神祭祀、宴会等活动,带有浓厚的传统性质。<sup>④</sup>

到20世纪30年代左右,重庆出现了开设银行的高潮,先后成立了重庆平民银行(1928年)、川康殖业银行(1930年)、川盐银行(1930年)、重庆银行(1930年)。随之,1931年9月,受到国民政府认可的正式同业组织——重庆市银行业同业公会(以下略称为“银行公会”)成立了。

银行公会的加入条件不详,前述《银行公会章程》规定:股本总额20万元以上,成立登记后满一年以上的银行有人资格(第2条)。而上海银行公会规定:正式成立满三年(总行设在上海之外的银行,上海支行成立之后满一年)有人资格。<sup>⑤</sup>从此可以推测重庆的银行公会也有一定的人会条件。

<sup>①</sup> 关于卢作孚及其创立的民生公司,参见凌耀伦《卢作孚与民生公司》,四川大学出版社1987年版;凌耀伦主编:《民生公司史》(中国水运史丛书),人民交通出版社1990年版;久保亨「内陸開發論の系譜」、丸山伸郎編『長江流域の經濟發展:中国の市場經濟化と地域開發』、アジア經濟研究所、1993年、194—219頁;久保亨「民生公司——内陸汽船業の企業經營」、『戦間期中国の綿業と企業經營』、汲古書院、2005年、145—162頁。

<sup>②</sup> 一般来说,近代银行在业务上有存款银行的性格,经营上有支行制度,组织上有有限责任股份公司形态(神武庸四郎「銀行と帝國——イギリス「銀行統合運動」史の研究」、青木書店、1992年、40頁)。采取以上形式的近代银行与采取合股制度的钱庄等传统金融机构大不相同。但从当时重庆银行业的特征来看,虽然被冠以“银行”之名,实际上还保留着传统金融机构的形态。至于银行和钱庄的关系,参见李一翔《近代中国银行与钱庄关系研究》,学林出版社2005年版。

<sup>③</sup> 根岸信「上海のギルド」、日本評論社、1951年、148—150頁。

<sup>④</sup> 刘闻非等:《重庆钱帮公所的由来》,《重庆工商史料选辑》第5辑,中国民主建国会重庆市委员会、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1964年编印,第115—134页。

<sup>⑤</sup> 「上海銀行公會章程(1924年9月改正)」第5条、滿鐵調查課「支那銀行關係規定集」、南滿洲鐵道株式會社、1931年、224頁。

表 2 四川诸银行主要账目比较表

年度	自有资金(实收资本+公积金)						存款						贷款(右栏为存贷比:贷款额/存款额,%)											
	聚兴诚		四川美丰		川盐		重庆		聚兴诚		四川美丰		川盐		重庆		聚兴诚		四川美丰		川盐		重庆	
1915	47483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1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17	88834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1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19	150576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2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21	189575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2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23	178828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2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25	2058553	270779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26	—	330815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27	1829539	283823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28	—	398865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29	1311169	493135	—	—	—	—	—	—	—	—	—	—	—	—	—	—	—	—	—	—	—	—	—	—
1930	—	621369	328000	—	—	—	—	—	—	—	—	—	—	—	—	—	—	—	—	—	—	—	—	—
1931	1935129	537545	428200	136250	—	—	—	—	—	—	—	—	—	—	—	—	—	—	—	—	—	—	—	—
1932	—	921682	1150750	139350	—	—	—	—	—	—	—	—	—	—	—	—	—	—	—	—	—	—	—	—
1933	2194515	1037878	1203227	50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1934	—	1384488	1487077	550000	—	—	—	—	—	—	—	—	—	—	—	—	—	—	—	—	—	—	—	—
1935	2248058	1306334	1482752	538464	—	—	—	—	—	—	—	—	—	—	—	—	—	—	—	—	—	—	—	—
1936	2194515	1978679	1597683	1621972	—	—	—	—	—	—	—	—	—	—	—	—	—	—	—	—	—	—	—	—

续表 2

年度	有价证券				汇兑				年纯益金			
	聚兴诚	四川美丰	川盐	重庆	聚兴诚	四川美丰	川盐	重庆	聚兴诚	四川美丰	川盐	重庆
1915												
1916	9166								480000			
1917												
1918	6450								400000			
1919	179742								474000			
1920												
1921	144519				263611				160513			
1922												
1923	307652				242026				126675			
1924												
1925	613106				917339				77552			
1926									51127			
1927	1396290				2685068				58210			
1928						88035						
1929	715228				1185211	21928						
1930						28340	123606					
1931	1450566		2000		801278	240749	250	819010		323575		39549
1932		508163	244600	36600		54172	499134	3282722	274542	210443		62823
1933	3390953	490870	482630	414238	1068783	55047	51265	7122	504778	433459		147790
1934		1272607	233674	579430		315001	260727	516488		515226		241283
1935	3850982	2621309	2073947	1556853	2002488		757626	2881621	217712	222579		
1936	15278163	10607148	6095638	6747113	643916			284388	282251	253063		118389

资料来源：《聚兴诚银行历年资产负债统计表》，张肖梅编：《四川经济参考资料》，附表，第D14页；《川盐银行历年资产负债统计表》，张肖梅编：《四川经济参考资料》，附表，第D16页；《重庆银行历年资产负债统计表》，张肖梅编：《四川经济参考资料》，附表，第D16页。

说明：单位为银元。“—”栏为不详。

表3 重庆市银行业同业公会变迁

名称	成立年月	职别	姓名	所属	职务
联欢会(中国、聚兴诚、中和、四川美丰)	1926年左右	帮董	赵资生	中和银行	总经理
第一期重庆市银行业同业公会(中国、聚兴诚、川康殖业、四川美丰、重庆市民、重庆平民、川盐)	1931年9月25日	主席	康心如	四川美丰银行	经理
		执行委员	周宜甫	中国银行	经理
			张茂芹	聚兴诚银行	重庆分行经理
			汤壶峽	川康殖业银行	经理
			张子黎	重庆平民银行	经理
			陈丽生	川盐银行	经理
潘昌猷	重庆银行	总经理			
第二期重庆市银行业同业公会(中国、聚兴诚、川康殖业、四川美丰、重庆市民、重庆平民、川盐)	1933年10月1日	主席	潘昌猷	重庆银行	总经理
		执行委员	周宜甫	中国银行	经理
			张子黎	重庆平民银行	经理
			康心如	四川美丰银行	经理
			任望南	聚兴诚银行	总管理处协理
			刘航琛	川康殖业银行	总经理
			吴受彤	川盐银行	董事长
			戴柜初		
周季梅	川康殖业银行	协理			
第三期重庆市银行业同业公会(中国、聚兴诚、四川美丰、川盐、重庆、四川省、江海、四川建设、川康平民商业)	1936年	主席	吴受彤	川盐银行	董事长
		执行委员	顾敦甫	中国银行	襄理
			龚农胆	四川美丰银行	经理
			连智临	重庆银行	襄理
		候补执委	梅孝威	聚兴诚银行	副理
			鲜伯良	江海银行	经理
			廖问聘	四川建设银行	襄理
		常务委员	任望南	聚兴诚银行	经理
			康心之	四川省银行	协理

资料来源:张肖梅:《四川经济参考资料》,第D37—D38页。《重庆经济概况(民国十一年至二十年)》,第34—42页。川康平民商业银行:《川康平民商业银行小史》,《四川经济季刊》第1卷第1期,1943年12月,第195—198页。空栏为不详。

银行公会的主要活动内容如下:

- (1) 设立票据交换所。
- (2) 调解会员银行间或会员银行与非会员银行的争议。
- (3) 调查同业的营业状态。
- (4) 实施对金融业有益的公益事业。

银行公会的会员由各加盟银行派遣的1—3名代表组成。这些代表一般为各银行正副经理或委任全权的职员来担任。会员有呈报各所属银行营业报告、交纳入会费的义务。会员又有义务不发表反对国民党的言论,这可以说是沿袭上海等地的情况。会员中选出9名委员、3名候补委员,组成委员会,其中选出首席1名为公会代表。关于会费,入会费为50元(银元),年费为80元。

目前明确的是从第一期(1931年)到第三期(1936年)的情况。首先,从会员银行的变迁来看,第一期加入了中国、聚兴诚、四川美丰、川康殖业、川盐、重庆、重庆平民、重庆市民等银行。第二期没有变化。第三期又加入了四川省银行和江海银行等,至此重庆银行公会的基本阵容齐整。以总行所在地划分,加盟10行中总行设在重庆之外的有两行(中国和江海,总行均在上海),其他总行都设在重庆。上海银行公会按总行所在地而形成华南、华北、华西、华东等团体,其成员较为复杂。<sup>①</sup> 反而重庆市银行公会只有重庆和上海的银行,情况比上海银行公会较为简单。

其次,以官民划分,国营银行以及政府系统银行有两行(中国银行、四川省银行),其他都是民间银行。这种情况和中国、交通、中央等政府系统大银行所在的上海不同,在重庆相对盛行的是民间商业银行的活动。

以上特征也呈现在各期委员的组成情况上。第一期四川美丰银行的康心如就任首席,中国、聚兴诚、川盐、重庆、重庆平民诸银行各选出1名代表。第二期重庆银行潘昌猷就任首席,值得瞩目的是刘航琛就任执行委员。刘航琛担任川康殖业银行董事长和川盐银行董事的同时,又担任了重庆军阀刘湘的国民革命军第二十一军财政处长,是重庆政治界、财经界的大人物。第三期川盐银行董事长吴受彤就任首席,他的就任和刘航琛有一定的关系。重庆银行公会是以重庆政治财经界的大人物刘航琛为中心而运营的。

## (二) 重庆银行公会的作用

重庆银行公会的作用有以下几点:

第一,规定银行营业。银行公会有规定银行营业的条款。<sup>②</sup> 会员银行必须互相公开市价,具有现银准备20%以上、保证准备10%以上,规定票据交易的相关办法(票据种类以及遗失时的补偿办法等)。这种相关规定的明文化以及统一规则的制定,在重庆是前所未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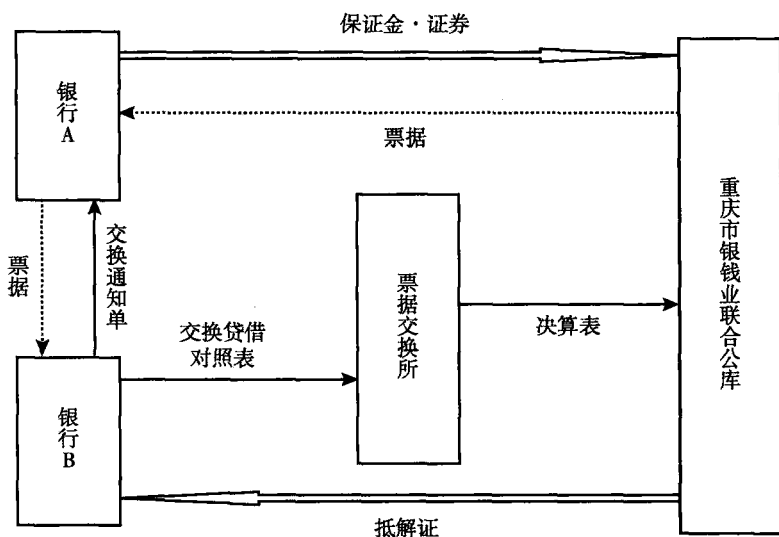


图1 票据交换所的概念

资料来源:经济调查部:《重庆金融调查(一)金融业之业务》,《四川经济月刊》第3卷第4、5期合刊,1935年5月,第45—46页。

<sup>①</sup> 根岸信『上海のギルド』,148—150页。当时四川籍银行中加入上海银行公会的只有聚兴诚银行;《上海银行业同业公会会员银行实收股本指数比较表》,吴承禧:《中国的银行》,商务印书馆1934年版,第19页。

<sup>②</sup> 《重庆市银行业同业公会会员银行营业规定》,《四川月报》第1卷第4期,1932年10月,第20—29页。



第二,信用交易的仲介作用。银行公会设立“票据交换所”。票据交换所为了避免会员银行间的现银结账,以票据来进行账册上的结算。图1显示其具体情况。比如银行A向银行B付款时,1. 向银钱业联合公库<sup>①</sup>缴纳保证金、证券,开出票据;2. 银行A向银行B发送票据;3. 银行B制作交换贷借对照表,填写金额及付款银行等情况,发送到票据交换所;4. 票据交换所算出由各银行送来的交换贷借对照表的总计,制作总决算书,向联合公库发送;5. 联合公库向银行B发送“抵解证”。这样,银行B对银行A就有抵解证上所记载金额的贷款了。

银钱业联合公库所发行的票据有“公单”、“保付支票”等几个种类。在重庆,这种只限于银行间结账时使用、而不具有市场上流通作用的票据总称为“划条”。银行公会以各银行所寄存的公债、有价证券等作为保证,发行银行间可以交换的划条。票据交换所的票据结账形式和作为记账单位的划条的存在,在会员银行之间起到了通过银行公会来扩大授信额度、调节金融的作用。

第三,与经济官僚及新兴企业的关联。银行公会成立的20世纪30年代初期,以重庆为据点的军阀刘湘试图统一四川。刘湘以国民革命军第二十一军确立政权,以重庆为中心制定并实施新的经济政策。在此过程中值得关注的是所谓的“财政官吏”的出现。刘湘政府对征税主管人员以及公营事业负责人员采取了录用“在国内外大学或专科学校专修政治、经济、会计、银行商科”等人才的方针。<sup>②</sup> 结果,四川籍并受过中央教育的精英们被任命为财政官员。

上述的刘航琛就是具有代表性的人物。他于1897年出生在四川泸县,1921年从北京大学经济系毕业后回川,被刘湘擢用就任重庆铜元局事务所长、二十一军财政处长等职,又在川康殖业银行、四川省银行等70余所银行、企业担任董事、经理,成为重庆政治界财经界的首要人物。<sup>③</sup> 刘航琛自身是天主教徒,又与哥老会有关系<sup>④</sup>,因此可以说是连接新兴产业与传统社会关系的重要人物。

经济官僚们制定经济政策的结果,在促进了重庆城市化的同时,也促生了众多新兴企业(表4)。这些新兴企业中包括土木工程、电力、自来水、水泥等基础设施企业,以及重庆证券交易所等与新经济政策相关的企业。这些企业表面上与传统行帮组织都没有密切的关系,可以看出刘湘政府试图借这些新兴企业来扩大其势力。从表4又可以看出银行公会的多数成员是这些新兴企业的董事或股东。因此,银行公会同时具有新的权利集团的性质。

表4 重庆新兴企业董事一览

	华西兴业公司 (1932年成 立)*1	重庆自来水股份有限 公司(1927年开业, 1937年法人化)*2	四川水泥股份 有限公司 (1935年)*3	重庆电力股份 有限公司 (1935年)*4	重庆证券交 易所(1932 年)*5	其他职务
刘航琛	常务董事	董事	常务董事	董事	发起人	川康殖业银行 董事长、四川省 银行总经理、二 十一军财政 处长

① 1933年重庆银行公会与重庆钱业公会共同设立的金融调节机关。联合公库内附设票据交换所,办理会员行庄票据交换事宜。张肖梅编:《四川经济参考资料》,第D37—D41页。

② 《二十一军财政官吏任用暂行条例》,《四川月报》第3卷第3期,1933年9月,第41—44页。

③ 重庆市地方志编纂委员会总编辑室编:《重庆名人辞典》,四川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第264—265页。

④ 沈云龙、张朋园、刘凤翰访问,张朋园、刘凤翰记录:《刘航琛先生访问纪录》,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版,第186—188页。

续表4

	华西兴业公司 (1932年成 立)*1	重庆自来水股份有限 公司(1927年开业, 1937年法人化)*2	四川水泥股份 有限公司 (1935年)*3	重庆电力股份 有限公司 (1935年)*4	重庆证券交 易所(1932 年)*5	其他职务
康心如	常务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代理理事长	四川美丰银行 总经理
潘昌猷	董事	董事长	董事			重庆银行总 经理
吴受彤			董事长			川盐银行董 事长
杨燊三		董事	董事		理事长	聚兴诚银行主 任事务员

\*1 宁芷邨:《华西兴业公司的演变》,《重庆工商史料选辑》第4辑,中国民主建国会重庆市委员会、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1964年编印,第1—3页。

\*2 温少鹤、税西恒、傅友周:《重庆自来水事业的兴建和经营》,《重庆工商史料选辑》第4辑,第32—54页。

\*3 宁芷邨:《回忆四川水泥厂》,《重庆工商史料选辑》第1辑,中国民主建国会重庆市委员会、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1962年编印,第55—68页。

\*4 傅友周:《解放前的重庆电力公司》,《重庆工商史料选辑》第1辑,第69—90页。

\*5 《重庆证券交易所概况》,《四川月报》第4卷第1期,1934年1月,第51—55页。

说明:本表参考了张谨《权利、冲突与变革——1926年—1937年重庆城市现代化研究》,重庆出版社2003年版,第228—229页。

总而言之,20世纪20年代到30年代的重庆,在中央经济政策的背景之下,又形成了独特的地方经济体系。这种同行业之间的具有自我限制性的经济体系本身是为了弥补国家、政府等官方保证力度薄弱而出现的,与此同时,这个体系形成了新的权利集团。拥有集约新利权作用的银行同业公会,通过其后金融萧条时的一系列应对措施,逐渐确立了其在地方经济体系中的首要地位。在这种背景之下,重庆迎来了日中战争的全面化。

### 三、日中战争与重庆银行业

#### (一)日中战争全面化与重庆银行业

1937年7月,北平(北京)郊外爆发卢沟桥事变,日中两国陷入全面战争。随着日军侵略,北平、太原、济南、上海等重要城市先后失陷。翌年10月,国民政府将重庆定为战时首都,表明彻底抗战的决心。与此同时,政府银行等大规模金融机构陆续疏散到重庆。战前重庆商业银行有16行,1939年增为30余行,1942年增为62行。重庆市内银行总资本额从战前的1400万元激增到1941年的2.28亿元。<sup>①</sup>

这对于重庆本地银行来说,其经营环境发生了巨大变化。表5是1940年重庆各商业银行的纯益、实收资本、资本金利润率比较表。表5中可见战时川帮银行均获得较高利润,利润率与外地银行相比毫不逊色。表6和表7是四川籍主要商业银行1940年与1941年的收益情况。1940年,利

<sup>①</sup> 康永仁:《重庆的银行》,《四川经济季刊》第1卷第3期,1944年。至于抗战时期的重庆经济以及金融业,参见韩渝辉主编《抗战时期重庆的经济》,重庆出版社1995年版;周勇主编:《重庆:一个内陆城市的崛起》,重庆出版社1997年版。

息收入高于汇兑收入。各商业银行均维持着利息收入为主的收益结构,反而证券收益相对较低。日中战争全面化之后,通过上海租界的上海与重庆间的交易还继续着,但是到了1941年,四大银行等大银行纷纷停业,同年12月8日,日军占领上海租界。受此影响,除了聚兴诚银行之外,重庆其他银行的利息收入都有减少。这也是当时重庆商业银行营业倾向于投机,商业贷款占资金运用89%的原因之一。

表5 1940年各商业银行的比较

银行名	纯益	实收资本	资本金利润率(%)
中国实业银行	805689.82	4000000	20
中南银行	789017.65	7500000	10
浙江兴业银行	655683.33	4000000	16
上海商业储蓄银行	520407.00	5000000	10
国华银行	401599.76	3050000	13
生大信托公司	366980.20	1000000	36
浙江实业银行	358889.33	2000000	18
中国通商银行	274355.01	4000000	69
中孚银行	266976.65	2000000	13
中一信托公司	238573.62	3000000	8
中国垦业银行	199684.85	2500000	8
新华信托储蓄银行	198230.89	2000000	10
中国劝工银行	132991.79	1000000	13
东南信托公司	120976.18	1000000	12
上海至中银行	96350.24	1000000	10
东莱银行	26308.80	3000000	32
惠中商业储蓄银行	61816.59	500000	12
正明商业储蓄银行	61318.79	500000	12
民孚商业储蓄银行	56246.42	500000	11
中华银行	51295.18	500000	10
上海惇叙商业银行	43192.20	200000	22
亚洲银行	37507.25	500000	75
光华商业储蓄银行	35815.95	500000	7
中和商业储蓄银行	33060.79	500000	6
辛泰银行	4560.86	1000000	0.5
聚兴诚银行	1596439.82	4000000	40
四川美丰银行	1383596.97	5000000	28
川康平民商业银行	759468.51	4000000	19
重庆银行	712659.71	5000000	14
川盐银行	534920.76	3000000	18
和成银行	509503.55	1000000	51
西北通济信托公司	83397.26	250000	33

续表 5

银行名	纯益	实收资本	资本金利润率(%)
四川建设银行	66033.53	1000000	7
通惠实业银行	7046.72	1000000	0.7
复兴实业银行	249206.84	1357400	18
成都商业银行	62657.68	500000	12
大足县农工银行	10240.29	2000000	5

资料来源:《二十九年度各商业银行纯益与资本额比较表》,重庆市档案馆、重庆市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合编:《四联总处史料》下卷,档案出版社1993年版,第382—383页。

表 6 1940年重庆各商业银行收益比较表

	聚兴诚	四川美丰	川盐	川康平民商业	重庆	四川建设	和成
利息	2064236	5202427	455474	1658507	1214800	444927	1710747
汇水	2066025	1885371	798800	—	549642	3100	190781
手续费	32468	—	784835	743119	1762	20	311
杂损益	156713	104499	9054	36835	37873	5303	7488
证券损益	▲379723	▲823664	▲131449	281055	67175	67752	59591
其他	53151	136382	—	79862	54409	26880	382380
收益总额	4372592	7378679	1598162	2481489	1925660	547982	2350988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二十九年度川籍商业银行营业收益分析表》(重庆市档案馆、重庆市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合编:《四联总处史料》下卷,第385页)制成。

说明:单位为法币元。▲指赤字。

表 7 1941年重庆各商业银行收益比较表

	聚兴诚	四川美丰	川盐	重庆	四川建设	和成
利息	7400	3665	961	1241	10	1944
汇水	2464	2410	378	1705	▲3	1135
手续费	400	—	698	—	2	▲21
房地产	282	—	63	92	658	166
证券投资	▲88	165	▲336	1045	129	99
各项收益	490	162	102	—	15	4
其他	—	6	505	217	—	56
总损益	11036	6408	2707	4300	814	3254
开支	5375	4713	1297	3162	622	2482
其他	1082	993	594	244	7	173
纯益	4579	702	816	894	185	599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重庆十二家商业银行三十年度各项损益比较表》(重庆市档案馆、重庆市人民银行金融研究所合编:《四联总处史料》下卷,第441—442页)制成。

说明:单位为1000法币元。▲指赤字。川康平民商业银行不详。

## (二) 国民政府的金融统制

如上所述,日中战争全面化之后的重庆银行业还继续进行随机应变的营业活动。另一方面,国民政府在太平洋战争爆发前后试图进一步地推行所谓的战时经济统制。

1939年,国民政府设立四行联合办事处(四联总处),以统一金融和金融“中央化”为目标。但由于地方商业银行的灵活的经济活动,经济管制没能顺利地实施。例如,1939年重庆市民间金融业的贷款中,工矿业等生产部门的贷款仅占1%,投机等商业贷款占89%。国民政府为了防止投机造成物价高涨,促进后方物资供给和生产事业的发展,着手于银行统制的强化。<sup>①</sup>

其中最重要的是1941年12月9日公布的《修正非常时期管理银行暂行办法》。<sup>②</sup>其主要内容如下:

(1)应以所收存款总额20%为准备金,转存当地中中交农四行中任何一行(第3条)。

(2)银行运用存款,以投资生产建设事业及联合产销事业为原则(第4条)。

(3)银行承做抵押放款,应以各该行业加入同业公会之正当商人为限,限制贷款机关及贷款金额(第5条)。

(4)银行不得直接经营商业或囤积货物,并不得以代理部、贸易部或信托部等名义自行经营或代客买卖货物(第7条)。

(5)禁止未经财政部许可的外汇买卖(第9条)。

(6)银行每旬应出具存款、放款、汇款报告表,呈送财政部查核(第10条)。

(7)财政部得随时派员检查银行账册簿籍库存状况及其他有关文件(第11条)。

这些条款均为严格限制银行的营业活动。同时在银行公会里设立“放款委员会”,审查金融业资金运用状况。<sup>③</sup>至此,银行公会成为管理各银行的国家代理机构。

此后,随着四联总处对金融管制的不断强化,国民政府的金融政策能力也得到提高。另外,国民政府还任用四川本地的实力派人物,将他们作为经济政策的实施者。例如,上述的刘航琛就被任用为国民政府行政院粮食部政务次长等职,执行征发粮食等任务。

在这种情况下,战前建立的以重庆银行公会为中心的地方经济体系,逐渐被国民政府广域经济体系所吸收。而以重庆为据点的银行将如何应对这种情况?下文以聚兴诚银行为例探讨其应对过程。

## (三) 本地银行对金融管制的应对过程——以聚兴诚银行为例

聚兴诚银行董事会对于上述的《非常时期管理银行暂行办法》的解释问题,自1940年11月前后就开始探讨。<sup>④</sup>尤其是第7条规定的禁止兼营商业,对于聚兴诚银行进行已久的货物交易给予了极大打击。<sup>⑤</sup>此后,聚兴诚银行信托部不得不停止了表面上的交易活动。

但聚兴诚银行的领导层则仍以各种方式继续进行货物交易。首先建立了名为“永聚公司”的商号,聚兴诚银行董事任望南任经理,经营黄金、粮食、食油、砂糖、布匹等。聚兴诚银行以出资该公

① 《财政部向五届十中全会工作报告书(1942年5月31日)》,洪霞管主编:《中央银行史料(1928.11—1949.5)》上卷,中国金融出版社2005年版,第464—465页。

② 重庆市档案馆编:《抗日战争时期国民政府经济法规(上)》,档案出版社1992年版,第652—654页。《川省银钱业之现状及管制》,《四川经济季刊》创刊特大号,1943年12月,第167—179页。

③ 黄立人:《四联总处的产生·发展和衰亡》,《抗战时期大后方经济史研究:1937—1945》,第105页。

④ 《第36次董事会议》(1940年11月21日),重庆市档案馆藏,聚兴诚商业银行档案,0295—1—3。

⑤ 按照1931年公布的银行法第9条的规定,允许兼营仓库及保管贵重物品等业务。徐百齐:《中华民国现行法规大全》,商务印书馆1936年版,第2838页。

司的名义继续了以往的货物交易。此外,挪用银行资金开办的“美记”、“诚记”等商号也是为了这一目的。<sup>①</sup>

在限制粮食、燃料买卖的《非常时期取缔日用重要物品囤积居奇办法》(1941年1月3日)公布之后,聚兴诚银行董事会又发出了避开重庆、成都等政府管制严格的大城市而进行交易的指示。<sup>②</sup>这些商号的具体营业状况不详,但有可能赚取相当大的利润,其利润的一部分用作为行员的福利基金。<sup>③</sup>

另一方面,这些利润记在称为“暗账”的内部账册上。<sup>④</sup>“暗账”除了这些交易的利润之外,还记载了“暗息(官方贴现率和黑市贴现率间的差额)”以及没有向政府呈报的交易。这种做法都是为了避税。

对此,财政部在1941年11月对聚兴诚银行总管理处进行了审查<sup>⑤</sup>,审查本来针对是否停止上述那些货物交易,但又查出了聚兴诚银行的土地交易问题。董事会领导人杨燊三以“五福堂”名义反复进行职员宿舍、营业预备地、仓库、空袭疏散用地等名目的土地投机交易。而用于交易的资金,则由聚兴诚银行“暂时代付”,但这实际上揭露了聚兴诚银行进行土地投机交易的事实。1941年10月以后,直接税局经常来行查账。1941年12月,聚兴诚银行在四川省新都县所持有的菜子仓库因投机目的囤积的嫌疑被经济检查大队查封,并且当地职员被拘留。<sup>⑥</sup> 日中战争全面化以后,国民政府为了满足战费的需要,推行所得税、利得税、营业税、遗产税、印花税等直接税制度。<sup>⑦</sup> 政府方面查账的目的在于调整战时利得税的税额。对此,聚兴诚银行通过该行董事、国民政府财政界高官何北衡与政府进行了沟通和交涉。<sup>⑧</sup>

聚兴诚银行为了钻国民政府管制的空子,研究了种种方案并落实到行动上。从国民政府的立场来看,聚兴诚银行的这种活动阻碍了抗战体制的确立,应该严厉处罚。但对聚兴诚来说,这只不过是其在战时经济体系国家化的潮流中仍坚持传统营业方式的表现而已。再者,通过皮包公司进行投机活动的做法并不是罕见的。例如,1939年成立的由刘航琛担任董事长,经营盐、布匹、颜料、药材等物品的“中懋公司”也可以说是这种公司之一。<sup>⑨</sup> 国民政府方面需要禁止的后方投机活动,竟然是由战前地方经济体系的首要人物们来支持的。

## 结 论

19世纪末的重庆,形成了以“行帮”、“结社”为纽带的自律性经济关系。从20世纪20年代到

① 《第5次董监联席会议》(1941年11月22日),重庆市档案馆藏,聚兴诚商业银行档案,0295—1—4。

② 中国民主建国会重庆市委员会、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编:《重庆工商史料第六辑 聚兴诚银行》,第103—104页。

③ 《第2次董监联席会议》(1940年3月28日),重庆市档案馆藏,聚兴诚商业银行档案,0295—1—3。行员福利基金由常务董事、总经理组成的保管委员会承担运营责任,基金用于团体健康保险、医疗设备、合作消费、行员及其家族的教育(《第29次董监联席会议》(1940年4月20日),重庆市档案馆藏,聚兴诚商业银行档案:0295—1—3)。

④ 中国民主建国会重庆市委员会、重庆市工商业联合会文史资料工作委员会编:《重庆工商史料第六辑 聚兴诚银行》,第136—138页。

⑤ 《第5次董监联席会议》(1941年11月22日),重庆市档案馆藏,聚兴诚商业银行档案,0295—1—4。

⑥ 《第2次临时董监联席会议》(1941年12月10日),重庆市档案馆藏,聚兴诚商业银行档案,0295—1—4。

⑦ 林美莉:《西洋税制在近代中国的发展》,台北,中研院近代史研究所2005年版,第61—82页。

⑧ 《第4次董监联席会议》(1941年10月23日),重庆市档案馆藏,聚兴诚商业银行档案,0295—1—4。

⑨ 宁芷邨等:《刘航琛与川康平民商业银行》,寿充一等编:《近代中国工商人物志》,中国文史出版社1995年版,第296—298页。

日中战争全面化前夕,在军阀战争结束等背景之下,逐渐建立了以银行业为中心的新经济体系,与此同时也出现了新的权利结构。日中战争全面化之后,国民政府进行战时经济管制,20世纪20年代确立的地方经济体系,在表面上被纳入到国民政府的统制经济之下。但当地银行实际上研究了种种方案,试图在经济管制之下继续生存。而这样的经济活动是由原为四川地方经济体系精英的国民政府高官来支持的。

国民政府推行的经济统制政策,最终指向于建立广域性、他律性经济体系。在这种情况下重庆当地各银行进行的追求自律性的、“违法”的经济活动,是在探讨日中战争带来的环境变化时,值得关注的一个问题。近代以后,重庆银行业经历的曲折过程,揭示了在不安定的社会经济状况下,中国人自行建立起的经济秩序以及其背后的“游戏规则”<sup>①</sup>的一些侧面。

〔作者林幸司,日本成城大学经济学部副教授〕

(责任编辑:马晓娟)

## 《抗日战争时期重庆大轰炸研究》付梓

潘洵等著,商务印书馆2013年3月出版,45万字,76元

潘洵等著的《抗日战争时期重庆大轰炸》一书,在中日关系因钓鱼岛问题而日渐紧张的2013年出版后受到了学界的广泛关注。该书作者以地利之便和学术优势,重点发掘和利用重庆市档案馆过去没有开放的防空司令部档案,以及重庆市各区县档案馆、四川省档案馆的资料,并收集重庆大轰炸亲历者、幸存者的口述史料,将立论置于扎实的第一手材料之上,增强了该书的说服力和客观性。在此基础上,作者以宏观的国际视野,在纵向上将重庆大轰炸置于人类战略轰炸演进历程之中进行考察,在横向上把重庆大轰炸置于抗战时期日军侵华战争和对大后方战略轰炸的总体背景中进行分析,从而在广度和深度上推进了抗战时期重庆大轰炸研究。本书抛开既有的重庆大轰炸研究成果中常用的编年体叙事方式,而是以专题的形式,详细介绍日本全面侵华战争和战时重庆地位的变化这一时代背景,而后逐一阐述了日军轰炸重庆的战略和战术、重庆大轰炸的过程和特点,以及由此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并从中国立场出发高度评价了重庆各界民众的反轰炸斗争,分析了重庆大轰炸的国际国内影响。其中,不少论断对于批驳日本右翼分子的虚妄言论具有警示意义,对于进一步加强和推进重庆大轰炸研究具有参考价值。(徐志民)

<sup>①</sup> 岸本美緒「市場と社会秩序」、社会经济史学会編『社会经济史学会創立70周年記念 社会经济史学の課題と展望』、有斐閣、2002年、206—209頁。